

環境部 函

地址：100006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聯絡人：劉峯秀
電話：(02)2311-7722#2924
傳真：(02)2375-4013
電子信箱：fhliu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環部綜字第113101264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附件1-公民團體創新示範與沙盒試驗計畫遴選須知、附件2沙盒試驗計畫徵件說明會議程、電子來文(1131012648-0-0.pdf、1131012648-0-1.pdf、1131012648-0-2.PDF)

主旨：臺灣淨零科技方案推動小組113年度「公民團體創新示範與沙盒試驗計畫」開始徵件，請公告轉知並鼓勵公民團體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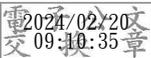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部綜合規劃司案陳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13年2月17日國研策字第113010054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帶動生活轉型與社會轉型，臺灣淨零科技方案推動小組（簡稱推動小組）自112年起推動「公民團體創新示範與沙盒試驗計畫」（簡稱沙盒計畫），徵求公民團體、新創團隊等組織從自身需求出發，就淨零科技方案五大領域提出創新實踐作法，並規劃以專業第三方單位提供陪伴與輔導支持措施，藉由公私協力方式，鼓勵公民團體提出可驗證、具擴散性之服務模式或解決方案，以創造淨零新生活並擴大公民參與範圍。
- 三、113年度計畫，遴選須知如附件1，詳細說明請參見網站活



動公告：<https://www.narlabs.org.tw/xmdoc/cont?xsmsid=0I148623268432243722&sid=00029381314000048648&r=351913351>。

四、徵件說明會訂於113年2月21日（三）下午2時假科技大樓2樓第12會議室舉行，議程（含報名連結）如附件2。請惠予將訊息轉發予貴單位所屬與公民參與等單位周知，並鼓勵有意參與之團隊與會。

正本：交通部、教育部、本部環境保護司、大氣環境司、水質保護司、氣候變遷署、資源循環署、化學物質管理署、環境管理署、國家環境研究院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